

# WILLAS-ARRAY

## WILLAS-ARRAY ELECTRONICS (HOLDINGS) LIMITED

### 威雅利電子(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香港股份代號: 854)  
(新加坡股份代號: BDR)

國信證券(香港)融資有限公司及晉化資本私人有限公司為代表香港雅創台信電子有限公司就收購威雅利電子(集團)有限公司全部已發行股份及註銷其全部未行使購股權(香港雅創台信電子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動人士已擁有或同意收購者除外)作出自願無條件現金收購要約

致: 威雅利電子(集團)有限公司股東及購股權持有人

敬啟者:

就電子寄發回應文件向股東及購股權持有人作出通知(「通知書」)

#### 1. 緒言

威雅利電子(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或「董事」)謹此提述:

- 要約人與本公司聯合刊發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二月一日之聯合公告,內容有關國信融資及晉化資本代表要約人就收購全部股份及註銷全部未行使購股權(要約人及其一致行動人士已擁有或同意收購者除外)作出附先決條件之自願有條件現金收購要約;
- 要約人與本公司聯合刊發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七月十一日之聯合公告,內容有關已遵照收購守則及新加坡守則達成先決條件及要約人對作出要約有確實意向;及
- 國信融資(作為香港要約代理)及晉化資本(作為新加坡要約代理)為代表要約人就要約聯合刊發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八月一日之要約文件;
- 要約人與本公司聯合刊發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八月十五日之聯合公告,內容有關延遲寄發受要約人董事會通函(「回應文件」)及延長要約期;
- 要約人與本公司聯合刊發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八月二十七日之聯合公告,內容有關接納水平、要約在所有方面宣佈為無條件以及延長截止日期;
- 本公司就寄發本通知書發表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八月三十日之公告;及
- 本公司就要約刊發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八月三十日之回應文件。

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通知書所用詞彙與回應文件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 2. 電子寄發回應文件

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已於今日向股東及購股權持有人發佈回應文件,當中載有(其中包括)獨立董事委員會致獨立股東及購股權持有人有關要約之推薦建議函件及獨立財務顧問致獨立董事委員會有關要約之意見函件。

本公司已選擇以電子方式於新交所網站、聯交所網站及本公司網站刊載回應文件。因此,謹請注意,本公司將不會向股東及購股權持有人寄發回應文件之印刷本。

如欲取得回應文件及其相關文件之電子版本:

- 閣下可於新交所網站(<https://www.sgx.com/zh-hans>)的「證券」一頁,從下拉式選單中選取「公司公告」,並在「按公司/證券名稱篩選」一欄中輸入本公司名稱「WILLAS-ARRAY ELEC (HLDGS) LTD」。「WILLAS-ARRAY ELEC (HLDGS) LTD」將出現在篩選欄下之下拉式選項中。

然後,請選擇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八月三十日,標題為「REPL::Tender/Acquisition/Takeover/Purchase Offer::Voluntary」之公告。回應文件及其相關文件可透過點擊公告底部「Attachments」一節下之連結查閱;

- 閣下亦可於聯交所網站([https://www.hkexnews.hk/index\\_c.htm](https://www.hkexnews.hk/index_c.htm))在「股份代號/股份名稱」一欄中輸入本公司名稱「威雅利」。「威雅利」將出現在篩選欄下之下拉式選項中。

然後,回應文件及其相關文件可透過點擊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八月三十日,標題為「回應文件關於國信證券(香港)融資有限公司及晉化資本私人有限公司為代表香港雅創台信電子有限公司就收購威雅利電子(集團)有限公司全部已發行股份及註銷其全部未行使購股權(香港雅創台信電子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動人士已擁有或同意收購者除外)作出自願無條件現金收購要約」之公告下之連結查閱;

- 閣下亦可於要約人網站(<https://www.yctexin.com/>)在導航列上點擊「新聞資訊」,並從下拉選項中選擇「公司資訊」。回應文件及其相關文件可透過點擊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八月三十日,標題分別為「回應文件關於國信證券(香港)融資有限公司及晉化資本私人有限公司為代表香港雅創台信電子有限公司就收購威雅利電子(集團)有限公司全部已發行股份及註銷其全部未行使購股權(要約人及其一致行動人士已擁有或同意收購者除外)作出自願無條件現金收購要約」之公告下之連結查閱;及

- 閣下亦可於本公司網站(<https://www.willas-array.com.cn>)在導航列上點擊「投資者關係」並從下拉式選項中選擇「SHEK投資者」(就香港股東而言)或「SGX投資者」(就新加坡股東而言)。在「集團新聞」一欄下,回應文件及其相關文件可透過點擊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八月三十日,標題為「回應文件關於國信證券(香港)融資有限公司及晉化資本私人有限公司為代表香港雅創台信電子有限公司就收購威雅利電子(集團)有限公司全部已發行股份及註銷其全部未行使購股權(香港雅創台信電子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動人士已擁有或同意收購者除外)作出自願有條件現金收購要約」之公告下之連結查閱。

回應文件屬要件,其須由股東及購股權持有人即時處理。獨立股東及購股權持有人於決定是否接納要約前,應仔細閱讀回應文件,包括當中有關獨立財務顧問就要約向獨立董事委員會提供之意見及獨立董事委員會就要約向獨立股東及購股權持有人提供之推薦建議。股東及購股權持有人如對其應採取之行動有任何疑問,應立即諮詢其股票經紀、銀行經理、律師或其他專業顧問。

#### 3. 截止日期

股東及購股權持有人務請注意,要約將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二十七日(星期五)下午四時正(新加坡時間)或要約人或代表可能不時公佈之較後日期截止。

#### 4. 董事責任聲明

董事(包括可能已就仔細監督本通知書的編製而作出委託的任何董事)已盡一切合理謹慎義務確保在本通知書中所述事實公正、準確,並無遺漏重大事實(有關遺漏會致使本通知書中的任何陳述在任何重要方面產生誤導),並就此共同及各別承擔責任。若任何資料摘自或轉載自出版物或其他公開資料,董事的唯一責任限於經合理查詢確保上述資料乃從有關來源準確摘錄,或(視情況而定)在本通知書中準確反映或轉載。

代表

威雅利電子(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範欽生  
謹啟

二零二四年八月三十日